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Dragon Websoft Inc.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7)

**與租賃協議續期有關的
持續關連交易**

緒言

天晴數碼與福州 851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訂立有關新 851 大樓之現有租賃協議 I 及福建網龍與福州 851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訂立有關 851 大樓之現有租賃協議 II 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屆滿。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天晴數碼、福州 851 及福建網龍訂立一份更替協議，據此，福州 851 同意將現有租賃協議 I 之租戶由天晴數碼變更為福建網龍，直至現有租賃協議 I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屆滿時為止。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福建網龍與福州 851 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以更新現有租賃協議。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福州 851 由 DJM Holding Ltd. (本公司主要股東) 及劉德建(執行董事) 分別擁有約 12.63% 及 87.37% 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福州 851 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交易金額在上市規則第 14A.34 條規定的限額內，故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申報、公佈及年度審閱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謹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有關現有租賃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公佈。天晴數碼與福州851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訂立有關新851大樓之現有租賃協議I及福建網龍與福州851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訂立有關851大樓之現有租賃協議II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屆滿。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天晴數碼、福州851及福建網龍訂立一份更替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將現有租賃協議I之租戶由天晴數碼變更為福建網龍，直至現有租賃協議I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屆滿時為止。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以更新現有租賃協議。

經續期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經續期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訂約方：	(a) 福州851(業主)；及 (b) 福建網龍(租戶)
物業：	851大樓及新851大樓總建築面積約7,572.65平方米的物業
租期：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為期三年。福建網龍須在經續期租賃協議屆滿日期之前三個月向福州851發出租約續期(如有)的請求
租金：	總年租人民幣7,269,744元(相等於約9,210,000港元)(在租期內不得調整)
付款期：	須於每季末前五(5)個工作日按季預付月租約人民幣605,812元(相等於約767,000港元)

按金： 人民幣1,704,000元(相等於約2,160,000港元)(於簽署經續期租賃協議起計七(7)個工作日內支付，並須於經續期租賃協議到期或終止起計三個工作日內不計利息退還予福建網龍，條件為福建網龍並無違反經續期租賃協議的任何條款及條件)

用途： 一般辦公室用途

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

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以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根據經續期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總額為基準，將不超逾人民幣7,269,744元(相等於約9,210,000港元)。

福州851與本集團已訂立娛樂中心協議，福州851同意為本集團於福州的一家娛樂中心提供各類娛樂設施。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佈。

除經續期租賃協議及娛樂中心協議外，現時概無與福州851及其聯繫人進行的其他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過往交易金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根據現有租賃協議向福州851支付的租金總額為人民幣6,816,000元(相等於約8,630,000港元)。

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的理由及好處

董事認為，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i)乃福建網龍持續營運及業務增長所需；及(ii)能為本集團業務於未來的擴充及發展提供充足的寫字樓空間，因此有利於本集團。

經續期租賃協議的條款乃經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及經參考(i)可比較物業的公開市場租金；及(ii)本集團根據現有租賃協議作出的過往租金付款而釐定。福州851根據經續期租賃協議收取的租金公平合理，且經續期租賃協議的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

基於上述理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經續期租賃協議乃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獲得條款的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及福州851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網絡遊戲開發，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繪圖，以及網絡遊戲的經營業務。

福州851乃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合營企業，其主要業務為開發及生產保健產品，對象為國內及海外客戶。

上市規則的規定

福州851由DJM Holding Ltd.(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劉德建(執行董事)分別擁有約12.63%及87.37%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福州851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交易金額在上市規則第14A.34條規定的限額內，故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佈及年度審閱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除劉德建先生外，概無董事於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劉德建先生已放棄對有關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851大樓」	指	851大樓，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溫泉支路58號
「新851大樓」	指	新851大樓，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溫泉支路58號，緊鄰851大樓
「年度上限總額」	指	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租賃協議I」	指	天晴數碼與福州851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訂立有關新851大樓的租賃協議
「現有租賃協議II」	指	福建網龍與福州851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訂立有關851大樓的租賃協議
「該等現有租賃協議」	指	現有租賃協議I及現有租賃協議II

「福州851」	指	福州楊振華851生物工程技術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合營企業，其註冊股本的股權由DJM Holding Ltd.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劉德建(執行董事)分別擁有約12.63%及87.37%，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展凱」	指	展凱有限公司，為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NetDragon (BVI)全資實益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政策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相關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NetDragon (BVI)」	指	NetDragon Websoft Inc.，為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全資實益擁有
「福建網龍」	指	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而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透過框架協議可控制福建網龍，因此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娛樂中心協議」	指	福州851與天晴數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所訂立的娛樂中心服務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佈
「經續期租賃協議」	指	天晴數碼與福州851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訂立有關新851大樓及851大樓的經續期租賃協議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框架協議」	指	本集團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訂立的框架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框架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擁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天晴數碼」	指	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為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由NetDragon (BVI)全資實益擁有
「天晴在綫」	指	福建天晴在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為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由展凱全資實益擁有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佈而言，人民幣已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78975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僅供參考，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德建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鄭輝先生及陳宏展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林棟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偉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